

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6年5月13日下午在上海影城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监事会全体成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选举龚如杰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期自2016年6月至2019年6月。

二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实施细则的规定，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：

选举龚如杰先生、杨帆女士、黄泽民先生、赵春光先生、颜延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，选举龚如杰先生为主任委员；

选举赵春光先生、颜延先生、黄泽民先生、陈国芳女士、秦波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选举赵春光先生为主任委员；

选举颜延先生、赵春光先生、黄泽民先生、龚如杰先生、吴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选举颜延先生为主任委员；

选举黄泽民先生、赵春光先生、颜延先生、龚如杰先生、毛逸琳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选举黄泽民先生为主任委员。

上述人员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三、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董事长提名，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，聘任杨帆女士为公司总经理，

任期自 2016 年 6 月至 2019 年 6 月。

四、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等有关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经总经理提名，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，聘任陈国芳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；聘任俞剑燊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；聘任张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助理。上述人员任期均自 2016 年 6 月至 2019 年 6 月。

五、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经董事长提名，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，聘任张黎云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；聘任刘启超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。上述人员任期均自 2016 年 6 月至 2019 年 6 月。

（龚如杰先生、杨帆女士、陈国芳女士、黄泽民先生、赵春光先生、颜延先生、吴杰先生、秦波女士、毛逸琳女士的简历详见披露于 4 月 9 日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《金枫酒业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其他人员简历见附件）

特此公告

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六年五月十四日

附：有关人员简历

俞剑燊，男，1974 年出生，硕士研究生，中共党员，高级工程师。历任上海冠生园华光酿酒药业有限公司技术开发部研发员、技术开发部经理、副总工程师兼质控部经理、总工程师，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。现任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。

张辉，男，1980 年出生，硕士研究生，中共党员，高级工程师。历任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科研人员，上海石库门酿酒有限公司石库门酒厂厂长助理、副厂长，上海石库门酿酒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、副总经理。现任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。

张黎云，女，1971年出生，大学本科，工商管理硕士，中共党员，高级经济师。历任上海市第一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团委书记，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、办公室副主任。现任上海金枫酒业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、办公室主任。

刘启超，男，1974年出生，大学本科学历，中共党员，高级经济师。历任上海市第一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业务事业部业务主管，办公室主任助理。现任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、办公室副主任。